

#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5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于2016年10月28日下午以现场加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9票赞同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0月29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2、会议以9票赞同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无锡红旗船厂有限公司15%股权的议案》。

同意根据无锡产权交易所规定的受让方式及挂牌公告相关约定，参与无锡红旗船厂有限公司15%股权的受让摘牌竞标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股权受让项目的相关事宜，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签署相关法律文书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0月29日